

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本公司近日收到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关于重点产业企业扶持资金 3,490 万元。

本公司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将上述 3,490 万元补助确定为“营业外收入”并计入公司当期损益。具体会计处理须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补助的类型为：企业扶持资金，是由区政府相关部门为了支持区域内重点企业的发展，根据企业区域经济贡献情况进行发放。

发放完成后按财务制度，对补助资金实行专账核算；年审注册会计师依据会计准则对会计处理进行细致的审计确认。扶持资金到账有利于公司的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